

证券代码：836661

证券简称：特利尔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4 月 27 日 11:00

结束时间：2018 年 4 月 27 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陈静、宋洪林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2017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审议《关于〈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一) 审议《关于〈制定和修改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人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4 月 27 日 10:3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丽凤

联系电话：13964888722

通讯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银川西路 67 号动漫产业园 E402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三）临时提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将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五、备查文件目录

《特利尔：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利尔：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4日